

澳門理工學院
健康科學及體育高等學校
言語語言治療理學士學位課程
學科單元大綱

2020/2021 學年 第 2 學期

學科單元	兒童溝通障礙個案討論		班別編號	STCS2102	
先修要求	---				
授課語言	中文		學分	2	
理論課課時	30 課時	實踐課課時	0 課時	總課時	30 課時

學科單元概論

課程將介紹提升語意能力、語法能力、語用能力、後設語言或語言覺識能力、聽覺記憶能力、和兒童閱讀能力的教學，並進行構音/音韻障礙兒童個案、語言障礙嬰幼兒個案、語言障礙學齡前兒童個案、和語言障礙學齡兒童個案討論，建構實務能力。

學習目標

修習完此學科單元後，學生將能夠：

1. 說明提升語意能力、語法能力、語用能力、後設語言或語言覺識能力、聽覺記憶能力、和兒童閱讀能力的教學策略。
2. 參與構音/音韻障礙兒童個案、語言障礙嬰幼兒個案、語言障礙學齡前兒童個案、和語言障礙學齡兒童個案討論。

教學內容

1. 課程介紹
2. 提昇語意能力的教學
3. 提昇語法能力的教學
4. 提昇語用能力的教學
5. 提昇兒童後設語言或語言覺識能力的教學
6. 提昇聽覺記憶能力的教學
7. 提昇兒童閱讀能力的教學
8. 構音/音韻障礙兒童個案討論

9. 語言障礙嬰幼兒個案討論
10. 語言障礙學齡前兒童個案討論
11. 語言障礙學齡兒童個案討論
12. 其他議題

教學方法

課堂教學、短片播放、個案分析、分組討論

考勤要求

按《澳門理工學院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。

評分標準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	項目	說明	百分比
1.	出席和課堂表現	準時出席課程和課堂投入及參與討論	20%
2.	口頭報告	口頭報告	40%
3.	書面報告	書面報告	40%
總百分比：			100%

若學生期末考試分數為 35 分以下，即使其總分達 50 分或以上，學生必須參加補考。

教材

課本

1. 錡寶香，2006，兒童語言障礙-理論、評量與教學，心理出版社。

參考材料

網站

1. 0-3 歲兒童生活遊戲包，臺中市兒童發展啟蒙資源中心(網路資源)。
2. 3-6 歲兒童生活遊戲包，臺中市兒童發展啟蒙資源中心(網路資源)。
3. 0-3 歲居家活動指引，臺中市兒童發展啟蒙資源中心(網路資源)。